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如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存有任何疑問**，應向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進行諮詢。

如 閣下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所附代表委任表格交給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申 萬 宏 源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6)

- (1)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4)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2024年年度報告
 - (6) 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
 - (7) 續聘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
- 及
- 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9號公司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9至11頁。

不論 閣下能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細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並儘早按於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刊發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該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 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5年5月29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9
附錄一 —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2
附錄二 —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
附錄三 —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8
附錄四 — 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33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9號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為繳足，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股票代碼：000166)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中央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3年12月16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或「公司」	指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股份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幣認購，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買賣(股份代號：6806)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建投」	指	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公司主要股東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5月26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包括A股股東及H股股東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	指	百分比

如無特別說明，本通函所涉及財務數據均為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項下數據。

本通函中可能存在個別數據加總後與相關數據匯總數存在尾差情況，係數據計算時四捨五入造成。



申 萬 宏 源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6)

執行董事：

劉健先生(董事長)
黃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志龍先生
張英女士
邵亞樓先生
徐一心先生
嚴金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小雯女士
武常岐先生
陳漢文先生
趙磊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新疆
烏魯木齊市高新區
北京南路358號
大成國際大廈20樓2001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新疆
烏魯木齊市高新區
北京南路358號
大成國際大廈20樓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
太平橋大街1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 (1)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2024年年度報告
(6) 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
(7) 續聘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
及
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序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使閣下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投票同意、反對或棄權提呈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董 事 會 函 件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下列普通決議案以批准：

- (1)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4)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2024年年度報告；
- (6) 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及
- (7) 關於續聘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1.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審議及批准。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一。

2.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審議及批准。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二。

3.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審議及批准。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三。

4.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確認，2024年度，本公司實現合併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5,210,661,908.61元。集團母公司2024年期初經審計的未分配利

董事會函件

潤餘額為人民幣2,786,799,567.41元，加上集團母公司2024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607,520,525.07元；扣除2023年度與2024年中期實施現金分紅合計人民幣1,827,915,952.88元；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扣除按2024年度實現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160,752,052.51元。集團母公司2024年末可供分配利潤餘額為人民幣2,405,652,087.09元。

綜合考慮相關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中對於現金分紅明確比例規定，為了保持現金分紅政策的連續性、穩定性，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以及行業慣例和部分股東的現金分紅訴求，本公司2024年度擬實施現金分紅。本次利潤分配方案為：

1. 以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A股和H股總股本25,039,944,560股為基數，本次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46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1,151,837,449.76元。2024年中期公司進行了利潤分配，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425,679,057.52元。本年度公司合計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63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1,577,516,507.28元，佔當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比例為30.27%。2024年度剩餘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將轉入下一年度。
2. 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如在本利潤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期間，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

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審議及批准。待獲得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預計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後兩個月內按照該分配方案分派現金紅利。

本公司將就本次股息派發的記錄日及暫停辦理股東股份過戶登記日期等事宜另行通知。

5. 2024年年度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4年年度報告。

2024年年度報告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及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審議及批准。

2024年年度報告已於2025年4月22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whygh.com)。

6. 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該議案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逐項審議及批准。

該議案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錄四。

7. 關於續聘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續聘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按照審計業務合同的約定，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以下合併簡稱「畢馬威」)實施了2024年度公司及下屬子公司年度審計(主審)工作；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天健」)實施了2024年度公司下屬部分子公司審計(參審)工作。結合會計師事務所2024年度整體工作情況，為確保公司年報審計工作連續性和穩定性，建議續聘畢馬威為公司2025年度主審機構，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境內、境外審計、審閱等服務；續聘天健為公司2025年度參審機構，對公司下屬部分子公司提供審計服務。2025年度將是畢馬威、天健連續為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的第2年。

公司2025年審計總費用報價為人民幣622萬元，其中畢馬威的審計費用(包括內部控制審計費用人民幣54萬元)為人民幣580萬元，天健的審計費用為人民幣42萬元。2025年審計總費用較2024年總費用人民幣633.2萬元減少人民幣11.2萬元。

現提請同意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公司2025年度主審機構，分別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公司合併口徑及下屬部分子公司提供相關境內、境外審計、審閱等服務；聘請天健擔任公司2025年度參審機構，對公司下屬部分子公司提供審計服務；並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總體審計費用為人民幣622萬元(含內部控制審計人民幣54萬元)。

如因審計範圍、審計內容變更導致審計費用的增加或減少，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確定相關審計費用。

該議案已經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進行審議及批准。

年度股東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正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9號公司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9至11頁。

董事會函件

H股股東重要日期的概要如下：

最後登記日期： 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之前

暫停H股股份過戶登記： 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委任表格遞交： 2025年6月1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或之前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須於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相關股票連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凡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

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有關決定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A股成員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及會議登記日期為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詳情請參見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網址為www.szse.cn)上刊發的年度股東大會通知。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議案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網址為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swhygh.com)。

以上所有議案為普通決議事項，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盡董事所知，於議案6.1具有重大權益的股東，即中國建投及中央匯金將放棄對議案6.1投票；於議案6.2具有重大權益的股東，即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以及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將放棄對議案6.2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建投直接持有本公司6,596,306,947股附帶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26.34%的權益)，中央匯金直接持有本公司5,020,606,527股附帶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20.05%的權益)，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董 事 會 函 件

1,212,810,389股附帶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4.84%的權益)，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1,124,543,633股附帶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4.49%的權益)，及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390,095,483股附帶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1.56%的權益)。除上述外，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提呈於年度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年度股東大會就批准決議案放棄投票。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故董事會建議 閣下投票同意本通函後附之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決議案。

敬請 閣下垂注載於本通函附錄的額外資料。

此致

列位H股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健
謹啟

2025年5月29日

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6)

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9號公司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2024年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 6.1 與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其所屬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 6.2 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7.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其他事項

8. 聽取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承董事會命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健

中國，北京
2025年5月29日

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健先生及黃昊先生；非執行董事朱志龍先生、張英女士、邵亞樓先生、徐一心先生及嚴金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小雯女士、武常岐先生、陳漢文先生及趙磊先生。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須於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相關股票連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凡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
2.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數名代表，以代其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由其法定代表、董事或正式授權人簽署。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者簽署。

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4.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議案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以上所有議案為普通決議事項，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

於本通告日期盡董事所知，於議案6.1具有重大權益的股東，即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將放棄對議案6.1投票；於議案6.2具有重大權益的股東，即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及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將放棄對議案6.2投票。除上述外，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提呈於年度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年度股東大會就批准決議案放棄投票。

2 0 2 4 年 度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5. 本公司辦公地址的聯繫資料如下：

聯繫地址：中國新疆烏魯木齊高新區北京南路358號大成國際大廈20樓／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9號

郵政編碼：830011／100033

聯繫人：朱莉／李丹

聯繫電話：(+86)9912301870／(+86)1088085057

傳真號碼：(+86)9912301779／(+86)1088085059

6. 預計年度股東大會需時半日。參加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是新中國成立75週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公司董事會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各項決議，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引，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加強公司治理機制建設，加快推進戰略實施，著力推動公司加快業務轉型、優化體制機制、聚焦主責主業、提高服務國家戰略質效，公司經營業績繼續保持平穩向好，有效防範化解重大風險，高質量發展取得紮實成效。2024年，公司全年取得合併營業收入247.35億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52.11億元，基本每股收益0.21元／股，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5.08%。年內，公司文化建設實踐評估結果上升至A類AA級最高評級，股東回報持續保持較高水平。

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現將董事會2024年主要工作和明年工作思路報告如下：

一、2024年度主要工作

（一）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根本宗旨，推動提升服務國家戰略質效

2024年以來，公司董事會有效發揮戰略引領作用，推動公司對標對表金融工作新形勢新任務新要求，錨定以資本市場為依託、以證券業務為核心、以「投資+投行」為特色的戰略方向，組織開展戰略中期評估，聚焦制約公司發展的深層次問題與不足，優化調整戰略舉措，推動公司在履行主責主業中更加紮實謀劃服務國家戰略，以更大歷史擔當服務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強化自身功能定位。**強化直接融資「服務商」定位**，年內公司進一步加大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金融支持力度，股債承銷規模超9,000億元，積極推進客戶、區域、服務下沉，全年服務中小微企業超1,800家，引導更多社會中長期資本流向科技創新、綠色發展、數字化轉型等重點領域。**強化資本市場「看門人」定位**，公司全面提升新形勢下投行項目全週期風險管理水平，大力支持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及產業鏈龍頭整合，在2024年證券業協會投行業務質量評價中榮獲A類最高評價，率先發佈申萬宏源上市公司價值管理評價體系，引導提高上市公司質量和投資價值。**強化社會財富「管理者」定位**，公司優化金融產品與服務供給，堅持以客戶利益優先，穩步降低交易佣金及公募綜合費率，加速資管業務主動化、公募化轉型，首批獲准

參與證券、基金、保險公司互換便利(SFISF)，護航資本市場平穩運行，投教基地連續兩年獲評國家級投教基地「優秀」評級。

(二) 堅持「兩個一以貫之」，完善中國特色國有金融企業治理制度與機制

年內，公司董事會堅持黨的領導和公司治理有機融合，持續完善優化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和運行機制。**加強治理制度建設**，董事會持續深入落實「兩強兩嚴」監管要求，推動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平穩落地，推進制修訂公司《章程》等8件制度，進一步健全治理制度與機制；**強化治理協調機制**，董事會加強與公司黨委、經營管理層、監事會等各治理主體的溝通力度和交流深度，持續推動公司完善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統一的體制機制，推動規範落實重大事項黨委前置討論研究，強化董事會意見建議的督辦落實，深入推動公司治理發揮合力；**優化董事會運行機制**，董事會圍繞「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作用，優化完善議案溝通、議案提交、三會召開等各方面程序，董事會及各專業委員會積極有效運作，公司治理有效性持續提升，年內組織召開3次股東大會、13次董事會、18次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2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加強董事會自身建設**，公司董事積極穩妥履行職責，深入研判重大事項議案，充分發表意見，高效科學決策，閉會期間及時深入了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收閱《董監事通訊》等內參資料，廣泛調研重點業務、重點區域，董事價值貢獻持續提升；**完善董事履職保障**，公司強化「助手支持、調研支持、合規支持、資訊支持」董事履職保障體系，持續投保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強化履職保障，促進「關鍵主體」履職盡責。2024年，公司三會一層各司其職、有效制衡、協調運轉，獨立董事充分發揮參與決策、監督制衡、專業諮詢作用，審計委員會積極履行財務與內控監督職責，戰略與ESG委員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等各專門委員會各司其職，發揮專業支持與決策諮詢作用，公司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董事會優秀實踐案例」。

（三）堅持做強主業，全力推動提升核心競爭力

一年來，董事會堅持一張藍圖繪到底，推動公司加強戰略目標與經營計劃、績效目標的銜接，完善戰略閉環管控機制，建立健全集團公司與證券公司一體化戰略管理模式，打造「一個申萬宏源」發展合力。在戰略的引領下，公司堅持穩健經營、穩中求進，緊抓資本市場改革重大機遇，聚焦輕重資本業務雙輪驅動，加大業務轉型力度，加快向以客戶為中心的商業模式轉型，持續推動提升輕資本業務市場地位，鞏固提升重資本業務穩健投資回報，實現經營業績穩健增長。**個人金融業務**持續深化「渠道力、服務力、產品力、數字力」建設，優化組織架構，健全客群服務體系，加強投顧人才隊伍建設，累計客戶數和期末客戶總資產同比顯著增長。**企業金融業務**方面，及時調整**投資銀行業務**戰略重心和業務儲備，持續完善區域、行業和產品建設，股、債全面穩定在行業前十，IPO項目過會數排名市場第2，併購重組／財務顧問交易數排名第4，北交所累計上市項目家數及募資金額保持行業第2，新三板累計掛牌企業家數及募資金額均排名行業第1，發展動能持續增強；**本金投資業務**積極提升機構化投資能力，聚焦「研究+投資+投行」協同聯動，多層次落地協同項目，綜合金融服務效能不斷提升。**機構銷售交易業務**積極推進自營業務向客盤交易轉型，深化多資產、多策略、跨市場資產配置，夯實交易定價、資產配置與產品創設能力，FICC、金融衍生品等交易類業務保持行業領先優勢，帶動機構銷售業務企穩回升和服務轉型，一站式機構業務服務體系持續完善。**投資管理業務**加快推進投研和產品體系建設，積極把握**資產管理**子公司成立的戰略機遇，鞏固夯實轉型發展基礎，持續提升**公募基金管理業務**投研能力，不斷做強**私募基金管理業務**。

（四）堅持改革創新，全面推動經營管理提質增效

年內，董事會緊盯制約高質量發展的問題根源，推動公司加快改革創新步伐，補短板、強弱項，培育壯大高質量發展新動能。**優化組織架構**，深入推進專業化、敏捷型組織架構轉型，推動集團公司、證券公司推進中後台大部門制改革，歸並整合行政機構職能；適應轉型發展要求，深化財富管理、投資等業務條線。**加強資本佈局**，公司董事會深入貫徹資本約束和價值創造理念，持續完善資本管理體系，引導推動證券公司綜合把

握市場機會發行永續次級債補充公司淨資本，風險抵禦能力不斷增強，進一步精細資產負債管理。**深化金融科技賦能**，推動公司加快數字化轉型，深化科技應用與業務創新融合互促，推進「申財有道」數智化財富管理平台、「易萬啟源」機構客戶服務一體化平台等關鍵客戶服務系統的開發上線，提升客戶體驗，年內榮獲17項省級金融科技獎，榮獲人民銀行「2023年度金融科技發展獎」二等獎。**打造特色企業文化品牌**，推動公司以合併重組十週年為契機，有序推進文化煥新落地，打造適應新發展要求的文化體系，舉辦「聚勢向新」文化年活動，培育踐行中國特色金融文化，牢固樹立正確經營觀、業績觀和風險觀。

（五）堅持合規運作，貫徹以信息披露為核心的上市監管要求

2024年，董事會認真貫徹落實證監會和深交所、香港聯交所等上市監管機構規定，推動公司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全年披露4份定期報告和400餘則臨時報告；及時認真審閱公司公告及有關資料，查閱公司發佈的公開信息，密切關注有關公司的報道及信息，監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實施情況，切實防範信息應披未披風險；堅持信息披露的結果導向，推動公司構建高效的母子公司信息傳遞及協同規範運作機制，切實將上市公司規範要求貫通到各條線、分子公司，嚴格執行關聯（連）交易、上市公司獨立性、大股東行為規範等規範運作要求，推進治理層面基礎制度、基礎流程優化完善，強化監管機構溝通匯報。

董事會總體認為，公司年內嚴格按照信息披露法律法規要求，本著公開、公平、及時、準確、完整的原則披露了全部重大信息，確保投資者及時了解公司重大經營和決策事項，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執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六）堅持底線思維，持續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公司董事會堅決以防控風險為永恒主題，深入推動公司「1+N」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研究制修訂風險管理方面一系列重要制度文件，加強風險偏好與發展戰略的匹配協同，積極應對市場變化，主要風險指標符合監管要求。2024年，公司繼續扛穩壓實防範

化解重大風險的政治責任，扎牢夯實全員、全方位、全過程、全覆蓋的集團化、穿透式風險管理體系，堅持早識別、早預警、早暴露、早處置，深化業務風險的評估與防範，貫徹落實「減存遏增防變」工作，健全權責一致、激勵約束相容的風險處置責任機制，築牢高質量發展「三道防線」；切實履行資本市場「看門人」職責，將合規穩健經營融入客戶服務工作，不斷築牢防範資本市場欺詐造假行為的屏障；依靠專業定價和產品創設為實體企業及各類投資者提供更多風險管理手段和風險緩釋工具，助力實體經濟和資本市場穩定健康運行。

（七）堅持人民立場，踐行國有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會牢固樹立「以投資者為本」理念，制定並縱深推進「質量回報雙提升」行動，在完善治理強內功、深耕主業提質量的同時，通過持續、穩定的現金分紅提升投資者獲得感，2023年度現金分紅佔當年度歸母淨利潤的比例進一步提升；積極響應新「國九條」倡導，制定並實施首次中期分紅方案，年內兩次共分紅18.28億元，與投資者更多分享公司經營發展成果，探索完善穩定可預期的股東回報機制。在董事會的指導推動下，公司優化高效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實踐，認真組織召開業績說明會、上市公司網上集體接待日，豐富調研、路演等投資者溝通活動，出席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主辦的「上市公司走進香港」路演活動，推動深化境內外分析師覆蓋，優化均衡、合理、穩定的投資者結構，完善股東意見反饋機制，增強投資者獲得感和價值認同；切實加大投資者服務工作力度，積極開展投資者保護等宣傳活動，做好投資者諮詢、媒體問詢、股東大會、利潤分配等工作，建立健全投資者問題與訴求台賬，努力提升資本市場投資者服務水平，憑借良好實踐，獲評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投資者關係管理最佳實踐案例」。

董事會推動公司主動把社會責任融入自身核心價值框架，以多種方式回饋社會，為促進經濟社會協調發展做出了新的積極貢獻。**積極為客戶創造價值**，將「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貫穿於業務發展全過程，通過金融產品創新、投顧平台建設、客戶服務渠道和服務體驗優化以及投資者教育等，為客戶提供立體化、專業化、個性化的綜合金融服務，提高客戶滿意度。**助力員工提升價值**，堅持以人為本，把人力資源作為公司發展的第一資源，積極拓寬員工職業發展空間，為員工營造良好的工作條件和氛圍，落實對員工責任。**為社會奉獻價值**，公司領導和專家團隊圍繞貫徹落實資本市場「1+N」系列政策文件、服務新質生產力發展等積極發聲，持續做好定點幫扶、鄉村振興工作，入選世界銀行、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等聯合發佈的「第五屆全球最佳減貧案例」。**加強ESG管理與披露**，認真落實監管機構可持續發展要求，研究制定《可持續發展／ESG管理提升行動

方案》，為公司各條線提升可持續發展管理水平提供指引；公司可持續發展成果持續獲得各界認可，國證、中證、標普等主流ESG評級均保持行業前列，MSCI(明晟)ESG評級實現三年三連升，達到BBB評級，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案例。

回顧過去一年工作，公司堅持加強黨的領導，緊扣國有金融企業的發展定位，不斷優化國有金融企業現代化治理，以戰略為引領加快業務轉型、優化體制機制、防範化解金融風險，繼續保持健康發展態勢。在總結工作成績的同時，也要清醒地看到改革發展中的問題和挑戰。對照金融工作新形勢新要求和「打造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戰略目標，公司服務國家戰略的能力仍有差距、成效還不夠顯著，公司整體的業務競爭力還有待提升，業務轉型成效還需鞏固，體制機制仍需優化完善，金融科技賦能還不充分，風險經營能力需要進一步提升。針對這些問題挑戰，要按照強化政治引領、突出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強化「三新一高」要求、突出高質量發展主題，強化系統觀念、突出目標導向和問題導向相結合的原則，結合巡視審計整改要求，從深層次上下大力氣加以解決。

二、2025年重點工作安排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目標的收官之年，也是申萬宏源謀定未來的一年。公司董事會將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推動公司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堅持加強黨的領導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統一，加快推進戰略執行、加大業務轉型力度、深化體制機制改革、強化金融隊伍支撐、守牢風險合規底線，務實創新推動解決公司改革發展中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持之以恆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以自身高質量發展新成效助力金融強國建設。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一）強化功能定位，聚焦主責主業提升服務國家戰略質效

董事會將繼續深入貫徹落實黨中央重大決策部署，推動公司將履行主責主業作為服務國家戰略的重要基礎，創新金融產品與服務模式，優化全流程、全生命週期的綜合金融服務，增強金融服務新質生產力的適配性，以更大格局服務實體經濟和人民群眾財富管理需求，把更多資源配置到經濟社會發展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投小、投

早、投硬科技，讓自身做優做强成果更好惠及廣大人民；樹立正確經營觀、業績觀和風險觀，平衡好功能性與營利性的關係，持續健全服務國家戰略工作體系，激勵和引導基層一線樹牢服務國家戰略意識、強化服務國家戰略的實招硬招。

（二）保持戰略定力，久久為功推動業務轉型和結構優化

董事會將優化完善頂層設計，錨定建設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目標，完善一體化戰略管理機制，推動公司持續提升輕資本業務市場競爭力，強化重資本業務的穩健性、長期性與均衡性。推動**財富管理業務**進一步樹立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加快推動從賣方銷售向買方投顧模式轉型，進一步發揮投研、產研、政研優勢，引導投資者長期投資、價值投資；推動**投資銀行業務**深度融入全面註冊制改革，強化投資銀行保薦、定價等核心能力；推動**資產管理業務**進一步完善投研體系、提升主動管理能力，以長期、穩定、良好的投資業績回報客戶；推動**投資交易類業務**鞏固投研優勢、深化資產配置策略、做強做大客盤交易，增強對優質資產的配置，為市場提供更多流動性支持和風險緩釋工具。

（三）堅持守正創新，鏗而不捨推進體制機制改革向縱深發展

董事會將堅持市場化、專業化理念，強化體制機制的戰略性支撐，推動公司深化組織架構、薪酬激勵、業務協同、數據治理、全面風險管理等體制機制改革，提升中後台管理水平，賦能經營管理降本增效，釋放改革發展活力；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充分發揮考核指揮棒作用，強化純潔性、專業性和戰鬥力的金融人才支撐；強化金融科技賦能，繼續深入推動公司級平台構建，進一步增強科技應用能力，以金融科技賦能客戶服務、業務創新和經營管理。

（四）加強自身建設，持之以恆提高上市公司質量和投資價值

公司董事會將繼續堅持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雙輪驅動，推動公司優化完善治理架構，健全內控體系，強化內控自我評價、內控審計的檢查、評價與監督作用，加強合規與風險管理；堅持「以投資者為本」，推動提高以投資者為中心的信息披露質量，做精做

細投資者關係管理，切實防範聲譽風險，完善市值管理制度，內強質地、外塑生態，系統提升公司價值，切實維護公司價值和股東權益。

2025年，公司董事會將持續加強自身建設，勤勉履職、科學決策，堅持戰略思維、問題導向，守正創新提高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質量，持續強化投資者關係管理，全力推動公司加快戰略佈局、增強核心競爭力，努力為客戶、股東和社會帶來長期穩定回報。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4年，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監事會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認真落實黨中央、中投公司和公司黨委的各項決策部署，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和A+H上市公司監管規定，不斷深化大局意識、協同意識、問題意識，忠實、勤勉、有效地履行監督職責，持續推進監督工作精準化與常態化，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走深走實。

第一部分 2024年監事會運作和監督履職情況

一、篤行不怠，進一步聚焦重點領域，加大監事會監督工作力度

（一）紮實開展專項監督

一是持續關注黨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新戰略、新部署、新要求在公司的落地實施情況，關注服務國家戰略工作組織架構、閉環管理機制的建立健全情況，審閱公司2023年度可持續發展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2023年服務國家戰略工作情況報告、2024年服務國家戰略工作計劃，跟蹤閱研服務國家戰略工作動態等材料，持續關注公司深化服務實體經濟、服務國家戰略工作開展情況，推動公司圍繞做好「五篇大文章」提升服務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能力。

二是持續關注「投資+投行」戰略實施情況、業務轉型和結構優化情況，督促完善集團和證券一體化戰略管理，通過聽取大西南區域分支機構、業務團隊等單位專題匯報、座談交流、現場走訪等方式，重點關注大西南區域戰略落地執行、服務國家戰略、推進業務轉型、加強體制機制建設等情況，促進重資本業務進一步提升抗風險抗波動能力、輕資本業務進一步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是持續關注公司落實巡視整改、審計整改任務情況，以及深化改革創新、推進重點任務和重點領域改革等有關工作情況，推動公司深化人才隊伍建設、金融科技賦能、協同創新、企業文化建設等工作，更好激發內生活力和增長動能，進一步釋放改革發展活力。

（二）做深做實履職監督

一是科學開展年度履職評價。落實上級單位對於直管企業領導班子及成員、派出董事的考核工作要求，綜合考慮工作業績、履職盡責等監督重點，審慎研究形成監事會履職評價意見，通過履職評價向董事會、經營層提出工作建議，促進董事、高管勤勉盡責、合規履職，提升公司經營管理質效。

二是紮實做好日常履職監督。全年出席股東大會3次、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31次，通過列席會議等方式監督董事、高管履職盡責情況，重點關注重大事項決策、合規履職、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決議落實等，促進公司決策程序科學化、民主化、規範化，保障公司合法合規經營。審閱董事、高管履職待遇和業務支出相關情況報告，發揮監事會監督約束作用。

（三）持續完善財務監督

一是加強重大財務事項監督。通過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關注公司重大財務事項情況，聽取公司有關工作情況匯報、審計機構有關工作匯報，重點關注財務預決算、利潤分配、公司債券發行等工作開展情況，加強對定期報告真實完整性和審核程序規範性的監督，結合經營管理情況提出監督建議。

二是加強財務運行情況監督。定期跟蹤財務指標變動情況，監測分析財務數據異常變化，關注公司債務融資使用情況、資產估值動態等事項，推動公司提高財務管理規範化和精細化水平，提升資源配置有效性。

三是加強與獨立董事、外部審計機構意見溝通。列席獨立董事與年審註冊會計師見面會，持續關注獨立董事和審計機構所提示問題和意見的落實情況。聯合內部審計力量，深入了解外部審計工作情況，對外審機構工作獨立性和有效性進行監督。

（四）強化風險和內控監督

一是加強風險管理監督。關注風險管理機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督促風險管理體系在組織架構、風險預防、風險化解、人才隊伍建設等方面不斷完善，增強風險管理的主動性、前瞻性和協同性。做好風險管理日常動態監督，列席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會

議，聽取公司年度及半年度風險情況報告；定期審閱公司風險情況報告、投資管理情況報告等材料，重點關注總體經營風險和投資業務風險等情況。

二是加強內部控制監督。更好發揮監事會與內部審計協同合作優勢，通過審閱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聽取相關工作匯報等方式，深入了解內控體系建設情況和運行效果，積極建言獻策，及時反饋監督意見和建議，推動不斷提高內控體系健全性和有效性。對於內部控制評價所發現的缺陷和問題，跟蹤整改落實情況，督促建立長效防範機制，強化內控評價監督作用。關注公司關聯交易情況，嚴格防範不當利益輸送風險。

(五) 加強信息披露監督

一是關注信息披露管理體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根據監管規定和公司規章制度要求，持續監督公司信息披露、內部信息知情人登記工作落實情況，與經營層和經辦部門加強意見溝通。

二是關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編製和審核情況，審閱公司定期報告並簽署書面審核意見，審閱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並簽署書面聲明，督促公司董事、高管及相關信息披露義務人高度重視並按規定進行信息披露。

三是督促嚴格落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對披露信息的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加強把關，促進披露信息更加簡明清晰、通俗易懂，滿足不同類型投資者多元化需求。

二、 守正創新，進一步立足職責定位，完善監事會監督工作體系

(一)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2024年，公司監事會共召開6次監事會會議，審議同意12項議案。會議主要內容如下：

1. 2024年3月28日，公司以現場、視頻和通訊相結合的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同意《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及年度報告摘要(A股)《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H股)和《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業績公告》(H股)《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4年4月29日，公司以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同意《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
3. 2024年8月30日，公司以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同意《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摘要、《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業績公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預案》；
4. 2024年9月27日，公司以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同意《關於提名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的議案》，同意提名方榮義先生、陳燕女士、鄒治軍先生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提請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選舉；
5. 2024年10月22日，公司以現場、視頻和通訊相結合的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選舉第六屆監事會主席的議案》，選舉方榮義監事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主席，任期自2024年10月22日起至第六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審議通過《關於選舉第六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議案》；
6. 2024年10月30日，公司以通訊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同意《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

上述監事會會議內容和程序符合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相關規定，並嚴格依照信息披露制度及時予以公告。同時，監事會成員依照規定出席股東大會，監事會依法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充分履行了相關的各項義務。

（二）監事會工作機制完善情況

1. 完善閉環管理機制，加強監督成果運用

一是健全監督意見反饋機制。通過監事會會議紀要、調研報告等形式，及時向董事會、經營層、相關部門反饋監督意見建議，做好意見溝通和傳遞，共同推動監事會監督成果積極運用。

二是完善監督意見督辦落實機制。整理監督意見台賬，定期跟蹤問題整改落實情況，督促責任部門採取有效措施，切實整改到位，將監督成果轉化為促進公司規範管理、防範風險、高質量發展的工作實效。

2. 完善監督運行機制，強化監事會履職保障

一是落實黨委前置研究監事會重大事項機制。將監事會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年度工作要點、監事會換屆方案、監事會重要議案等事先提請公司黨委會進行研究，充分發揮黨委把關定向作用，在完善公司治理中進一步加強黨的領導。

二是不斷提高會議質效。2024年2月召開監事會系統工作會議，與會人員共同研究確定年度監事會工作要點，有效促進系統內監事會及監事履職交流。推進監事會監督關口前移，監事依法出席公司股東大會、列席公司董事會和經營管理重要會議，了解重大事項的決策背景、形成過程，充分發表意見和建議。

三是深入開展調查研究，延伸監督觸角。圍繞重點監督工作，結合年內公司經營管理情況，集團公司、證券公司監事會赴成都、綿陽對大西南區域聯合調研，形成調研報告。

四是完善監督信息報送機制。加強信息資料日常報送，及時將公司經營管理信息、財務審計信息、風控內控信息、專項監督信息等報送監事。堅持數字賦能監督，不斷完善「監事會信息平台」建設，為監事履職提供更加全面及時的支持。

3. 完善監督協同機制，形成內部監督合力

一是積極參與「大監督」體系建設。按照公司統一部署，定期報送工作月報，派員參加公司監督協同聯席會議，注重加強與其他監督管理條線的協同聯動，促進形成監督合力，持續提升監督質效。

二是與證券公司監事會形成合力。結合公司雙層架構特點，在監督體系和工作機制上加強協同，對重要工作推進情況和監督重點難點問題進行溝通，注重日常監督的協調配合。

三是發揮職工監事作用。職工監事在參會議事、調研交流過程中，充分聽取員工對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的意見和建議，從民主監督視角關注員工的需求。

三、奮楫爭先，進一步強化自身建設，提升監事會監督工作質效

一是平穩有序完成監事會換屆。嚴格遵照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有關規定，做好與有關治理主體的溝通銜接，有序履行監事提名推薦、選舉等程序，2024年完成了監事會換屆工作，監事會結構總體保持穩定，為監事會持續規範高效運轉奠定了良好基礎。

二是加強業務培訓和學習交流，不斷提高履職能力，積極組織監事參加「獨董制度改革」專題培訓、「新《公司法》修訂對國有上市公司的影響」及「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責任、信息披露及監管思路」培訓、資本市場財務造假綜合懲防專項培訓等，及時學習掌握監管政策動態、行業發展趨勢等，持續強化專業能力建設。年內還積極總結梳理其他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實踐經驗，開拓工作思路，優化工作方法，不斷提升監事履職能力和業務水平。

三是加強對子公司監事會、派出監事的指導和監督，推動子公司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實現高效規範運作。根據公司統籌安排，配合做好子公司重大事項有關工作，審閱子公司監事會及派出監事工作報告等材料，開展派出監事年度履職評價，推動完善工作機制、落實監督責任。強化工作聯動，加強專業指導和協調配合，為子公司監事會、派出監事履職盡責提供支持。

第二部分 監事履職評價

2024年，各位監事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忠實、勤勉、審慎地履行監督職責、開展監督工作，積極維護公司利益和股東合法權益，為公司高質量發展做出了努力與貢獻。

各位監事按時出席股東大會，出席監事會會議，積極參加監事會專門委員會，認真參與議案審議和表決；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公司其他重要經營管理會議，認真聽取有關情況匯報、審閱相關報告，深入研究、慎重評估，積極發表意見，推動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各位監事及時收閱《董監事通訊》等資料，深入了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研究和分析公司各類信息，立足監事會監督視角，認真開展調查研究，結合自身專長，提出有關建議，推動公司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各位監事積極參加履職相關的培訓，不斷提升專業履職能力，參與監事會體系建設工作，推動完善監事會運行和監督工作機制，與董事會、經營層和監事會其他成員保持良好溝通和協作，推動發揮公司治理合力。

第三部分 2025年工作計劃

2025年，公司監事會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依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加大監督力度，完善工作體系，注重監督質效，以高質量監督助推公司高質量發展。此外，公司監事會還將在中投公司、公司黨委的領導下認真貫徹落實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安排，妥善做好相關工作。

一、圍繞一條主線，持續深化各類監督，提升監督工作的系統性和前瞻性

公司監事會將牢牢把握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的本質特徵和實踐要求，深入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持續關注黨中央重大決策部署在公司的落地實施、公司推動高質量發展的戰略舉措的跟蹤執行等情況，不斷深化履職監督、財務監督、風險及內控監督、信息披露監督等，注重從系統性、前瞻性的角度加強提示，促進公司更好履行大型國有金融機構責任擔當，進一步夯實高質量發展基礎。

二、 聚焦高效實施，深入推進工作閉環，提升監督工作的科學性和規範性

公司監事會將認真貫徹落實《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規範性文件，把握金融行業特點和監事會監督規律，立足公司治理監督視角，錨定監事會年度目標任務和工作要點，聚焦高效實施，完善履職支持，深入推進監督工作閉環，提升監督工作的科學性和規範性，確保監督緊跟形勢變化和市場要求，為公司高質量發展賦能助力。

三、 突出監督合力，注重精進履職能力，提升監督工作的專業性和主動性

公司監事會將進一步增強責任感、使命感、緊迫感，加強自身建設，持續探索監督新途徑和監事會履職新形式，注重學習交流，強化監督深度，深化同業借鑒，拓寬工作視野，精修履職能力，凝聚監督合力，努力增強政策理論水平和專業能力，不斷提升監督工作的專業性和針對性，做優做專具有申萬宏源特色的法人治理監督模式。

四、 堅持一體推進，不斷完善監督機制，提升監督工作的有效性和建設性

公司監事會將圍繞公司發展大局，聚焦經營管理重點，堅持一體推進，持續完善監事會監督工作機制，擴大監督工作深度、廣度，提升監督工作的有效性和建設性，致力發揮監督在公司規範發展中的積極推動作用，為公司轉型發展提供更有價值的服務。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各位股東：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2024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公司根據經審計的財務報告編製完成了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現提請審議：

一、總體財務狀況

截至2024年末，公司總資產6,975.97億元，較年初增長9.78%；總負債5,642.48億元，較年初增長11.37%；股東權益1,333.49億元，較年初增長3.54%；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1,047.84億元，較年初增長4.63%。

2024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247.35億元，同比增長15.04%；淨利潤62.51億元，同比增長14.16%；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52.11億元，同比增長13.12%；綜合收益總額75.23億元，同比增長10.57%；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5.08%，同比增加0.36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億元

項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減幅度(%)
總資產	6,975.97	6,354.37	9.78
總負債	5,642.48	5,066.43	11.37
股東權益	1,333.49	1,287.94	3.5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1,047.84	1,001.45	4.63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增減幅度(%)
營業收入	247.35	215.01	15.04
營業支出	173.39	153.44	13.00
淨利潤	62.51	54.75	14.1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52.11	46.06	13.12
綜合收益總額	75.23	68.03	10.57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5.08	4.72	增加0.36個百分點

本報告中，部分合計數與各加總數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可能有差異，這些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造成的。

二、資產負債情況

截至2024年末，公司總資產6,975.97億元，總負債5,642.48億元。

（一）資產情況

1. 金融投資

公司持有金融投資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年末合計餘額4,070.64億元，較年初增加230.66億元，增長6.01%，主要是債券投資規模較年初增加，以及股票投資規模較年初減少。

2. 貨幣資金

公司持有貨幣資金年末餘額1,341.38億元，較年初增加231.98億元，增長20.91%，主要是客戶資金增加。

3. 融出資金

公司持有融出資金年末餘額748.44億元，較年初增加104.16億元，增長16.17%，主要是隨2024年四季度市場回暖，客戶融資需求增加的影響。

4. 結算備付金

公司持有結算備付金年末餘額222.51億元，較年初增加17.91億元，增長8.76%，主要是客戶備付金增加。

5. 存出保證金

公司持有存出保證金年末餘額217.96億元，較年初減少10.16億元，下降4.46%，主要是交易保證金減少。

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公司持有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年末餘額123.90億元，較年初增加77.75億元，增長168.49%，主要是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規模增加。

(二) 負債情況**1. 借款和債務融資工具**

公司借款和債務融資工具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和應付債券。年末合計餘額1,661.97億元，較年初減少23.64億元，下降1.40%，主要是發行債務規模下降的影響。截至2024年末，公司無到期未償還的債務，整體償債能力較強，流動性風險可控。

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公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年末餘額1,860.06億元，較年初增加227.90億元，增長13.96%，主要是債券質押式賣出回購業務規模較年初增加。

3. 代理買賣證券款

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款年末餘額1,224.96億元，較年初增加256.26億元，增長26.45%，主要是客戶保證金增加。

4. 應付款項

公司應付款項年末餘額333.48億元，較年初減少83.52億元，下降20.03%，主要是應付履約保證金較年初減少。

5. 其他負債

公司其他負債年末餘額268.11億元，較年初增加96.31億元，增長56.06%，主要是合併結構化主體形成的其他金融負債較年初增加。

6. 交易性金融負債

公司交易性金融負債年末餘額144.54億元，較年初增加87.59億元，增長153.82%，主要是債券借貸交易規模較年初增加。

三、財務收支情況

(一) 營業收入情況

2024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247.35億元，同比增加32.34億元，增長15.04%。

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66.76億元，同比減少3.30億元，下降4.72%。

其中：證券與期貨經紀業務淨收入46.03億元，同比增加2.68億元，增長6.19%，主要得益於2024年下半年資本市場回暖，股票基金交易量增長；投資銀行業務淨收入9.73億元，同比減少4.72億元，下降32.64%，主要是受IPO發行節奏收緊等因素影響，證券承銷業務收入同比減少；資產管理及基金管理業務淨收入7.96億元，同比減少1.79億元，下降18.36%，主要是受資產管理規模和管理費率下降等因素影響，管理費收入同比減少。

2. 投資收益(含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合計111.54億元，同比增加16.03億元，增長16.78%，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取得的收益同比增加，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同比減少。

3. 利息淨收入5.28億元，同比增加1.96億元，增長59.20%。其中，利息收入92.76億元，同比減少7.51億元，下降7.49%，主要是其他債權投資和兩融業務利息收入同比減少；利息支出87.48億元，同比減少9.47億元，下降9.77%，主要是市場利率下行，公司調整融資結構，債務融資成本同比減少。

4. 其他業務收入61.47億元，同比增加19.35億元，增長45.93%。主要是大宗商品銷售收入增加。

(二) 營業支出情況

2024年，公司發生營業支出173.39億元，同比增加19.95億元，同比增長13.00%。

1. 業務及管理費本年發生105.74億元，同比增加0.20億元，增長0.19%，主要是信息技術服務相關費用同比增加。
2. 信用減值損失4.74億元，同比增加1.33億元，主要是債權投資計提減值準備同比增加。

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0.16億元，同比減少0.73億元，主要是大宗商品存貨計提跌價準備同比減少。
4. 其他業務成本61.18億元，同比增加19.25億元，增長45.57%。主要是大宗商品銷售成本增加。

四、現金流量情況

2024年，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307.66億元，同比增加457.24億元，其中：

- (一)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264.18億元，同比減少現金淨流入428.30億元，其中：代理買賣證券款和代理承銷證券款現金淨流入合計253.68億元，同比增加現金淨流入292.80億元。剔除客戶保證金現金流量影響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10.49億元，同比減少現金淨流入721.10億元，主要是上年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現金淨流入441.64億元、本年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現金淨流出154.69億元。
- (二)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156.55億元，同比增加現金淨流入910.72億元，主要是上年投資支付現金790.74億元、本年收回投資收到現金97.50億元。
- (三)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出112.86億元，同比增加現金淨流出24.66億元，主要是公司債務融資規模淨減少影響。

為進一步加強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管理，不斷提高公司規範運作水平，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監管規定，對於每年發生的數量眾多的日常關聯交易，公司可以按類別合理預計日常關聯交易年度金額，履行審議程序並及時披露。

2025年，公司將繼續按照深交所有關規定，結合業務開展實際，對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進行預計。公司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事項主要涉及的業務包括證券和金融服務、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房屋租賃、綜合服務業務等。具體情況如下：

一、 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基本情況

（一）日常關聯交易概述

公司及所屬公司與公司關聯方之間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主要是因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證券和金融服務、房屋租賃、綜合服務等發生的交易。

（二）預計日常關聯交易類別和金額

1. 與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其所屬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證券和金融服務	向關聯方提供證券經紀、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代銷、出租交易單元、投資顧問、諮詢、基金託管和服務業務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1,352.43	2,583.85	0.403
	接受關聯方提供的基金管理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支出			-	0.00	-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與關聯方進行正回購交易本金、逆回購交易利息、債券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98,802.07	354,545.20	0.237
	與關聯方進行逆回購交易本金、正回購交易利息、債券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5,111.88	42,473.99	0.036
租賃	租賃關聯方的房屋產生的支出	參照市場租金，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720.00 ^註	—	1,653.29 ^註	2.725
綜合服務	接受關聯方提供的機房維護等服務產生的支出	參照市場價格，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1,100.00	306.50	0.00	—

註： 與中國建銀及下屬公司的上年房屋租賃支出1,653.29萬元，為2024年1月與中國建銀及下屬公司簽署租期1~5年不等的兩份房屋租賃合同約定的租金總額，其中2023年12月24日~2024年12月23日一年的房屋租金為495.52萬元。另因2024年度與中國建銀及下屬公司的部分租賃支出已包含在以前年度列示的合同金額中，本次未重複計算。

本次預計的2025年度與中國建銀及下屬公司房屋租賃支出720萬元，為一年期的房屋租賃支出，如超出一年，則按比例增加預計金額。

2. 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證券和金融服務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向關聯方提供證券經紀、資產管理、代銷、投資銀行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814.05	6,165.57	1.594
		接受關聯方提供的資產託管、財務顧問、資金存管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支出			44.48	235.08	1.308
	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	向關聯方提供投資銀行、證券經紀、資產管理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2.34	0.86	0.0002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向關聯方提供投資銀行、證券經紀、代辦證券質押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0.00	-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向關聯方提供證券經紀、代銷、出租交易單元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1,035.31	4,008.72	0.806
	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向關聯方提供投資銀行、證券經紀、資產管理等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17.75	125.43	0.163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公司其他關聯方	與關聯方相互提供證券和金融服務產生的收入或支出	參照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經公平協商確定	因業務的發生及規模的不確定性，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	-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收取回購交易和同業拆借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債券交易、同業拆借、衍生品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70,895.36	510,152.61	0.030
		支付借款、回購交易和同業拆借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同業拆借、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43,362.77	37,717.02	0.029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取回購交易和同業拆借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債券交易、同業拆借、衍生品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2,516.65	0.002
		支付回購交易和同業拆借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同業拆借、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	-	-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與關聯方進行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	-
		與關聯方進行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	7,000.00	0.473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	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	-
		支付回購交易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	5.64	0.008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	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80,000.00	0.035
		支付回購交易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	2,155.46	0.016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截至董事會決議披露日已發生金額	2024年實際發生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公司其他關聯方	收取回購交易和同業拆借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債券交易、同業拆借、衍生品交易、關聯方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入總額	參照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無法預計，按實際發生額計算	-	-	-
		支付回購交易和同業拆借利息、與關聯方進行回購交易、同業拆借、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認購關聯方非公開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等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現金流出總額			-	-	-
租賃	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關聯方的房屋產生的支出	參照市場租金，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50.00	-	32.42	0.053

除上述預計關聯交易外，公司與關聯方發生下列關聯交易時，可按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三條的規定免於履行相關義務：

- (一) 一方以現金方式認購另一方公開發行的股票、公司債券或企業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種；
- (二) 一方作為承銷團成員(非主承銷)承銷另一方公開發行的股票、公司債券或企業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種；
- (三) 一方依據另一方股東大會決議領取股息、紅利或者報酬；
- (四) 購買或賣出統一發行的(發行對象十家以上，且其中公司關聯人不超過兩家)、無特殊條款的有價證券或產品(如：集合理財產品、信託產品、基金等)；
- (五)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認定的其他情況。

公司因公開招標、公開拍賣等行為導致公司與關聯人的關聯交易時，公司可以向深圳證券交易所申請豁免按關聯交易履行相關義務。

二、關聯交易主要內容

(一) 關聯交易定價政策

1. 證券及金融服務

證券及金融服務交易包括本公司及下屬公司與關聯方之間互相提供的監管部門允許的各類證券及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證券經紀業務、期貨經紀業務、基金外包、出租交易單元、代銷金融產品、投資銀行業務、資產管理服務、存款服務、諮詢及顧問服務、期貨保證金存款等。上述各項證券及金融服務的定價，參照市場化價格水平、行業慣例、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及發佈的存貸款利率等，經公平協商確定。

2.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包括監管部門允許交易的各類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回購交易；債券交易；認購關聯方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關聯方認購公司及下屬公司發行或管理的金融產品；同業拆借；衍生品交易等。上述各項證

券及金融產品交易的價格或費率一般在市場上具有透明度及標準化。就該等交易的價格或費率參照當時適用的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經雙方公平協商確定。

3. 房屋租賃

房屋租賃業務主要包括公司及下屬公司與關聯方互相租賃對方的房產等用作業務經營用途，租金參考市場租金，按照公平及合理的原則由雙方協商確定。

4. 綜合服務

綜合服務主要包括公司及下屬公司接受關聯方提供的機房維護、系統對接等服務，上述服務費用的定價，參照市場化價格水平、行業慣例、成本加成等，經公平協商確定。

(二) 關聯交易協議簽署情況

在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範圍內，關聯交易實際發生時，公司將另行簽訂相關協議。關聯交易發生超出預計範圍的，公司將按照相關制度規定及時履行相應審批程序及信息披露義務。

三、關聯交易目的和對公司的影響

1. 公司與上述關聯方之間的相關交易，有助於公司業務的開展、增加盈利機會。
2. 相關關聯交易是公允的，定價參考市場價格或成本加成進行，沒有損害公司及公司股東的利益；
3. 相關關聯交易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公司主要業務沒有因上述關聯交易而對關聯人形成依賴。

根據有關規定，審議上述關聯交易事項時，與該等關聯交易有利害關係的股東將分別迴避該議案中關聯事項的表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對與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其所屬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迴避表決（議案6.01），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及新疆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對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迴避表決（議案6.02）。